



书记

谈治理

循法而行全维保障纵深推进市域社会治理

访安徽省宣城市委常委、政法委书记胡启望

□ 本报记者 李光明

市域社会治理现代化试点工作开展以来,安徽省宣城市积极探索具有时代特征、宣城特色的市域社会治理模式,以制度机制建设为总抓手,重点工程推进为着力点、难点问题解决为突破口,市域社会治理现代化工作全面推进,人民群众安全感和满意度持续11年位居安徽省前列,在2020年度省民调测评中均名列第一,2021年上半年安全感全省第二、满意度全省第一。

亮丽成绩单的背后,是宣城市长期以来执着于深化平安建设、专注于社会治理创新的结果。

“平安建设与市域社会现代化试点工作密不可分,平安建设是国家治理的重要手段,市域社会治理是国家治理在市域范围的具体实施,两者有机统一、相辅相成、兼容并包,为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提供了有力支撑。”宣城市委常委、政法委书记胡启望接受《法治日报》记者专访时说,今年以来,宣城着力推进市域法治一体化建设,市域政策一体统筹、城乡一体运行,全维保障试点工作纵深推进,机制体制不断完善,治理架构日趋健全。

坚持系统推进 强化市域统筹

宣城市把争创全国首批市域社会治理现代化试点合格城市作为目标,建立《目标任务清单》,列出153项具体任务,目前已顺利完成31项任务,108项任务已完成并按要求持续推进,14项任务正按时限有序推进中。

胡启望说,市域社会治理必须强化市域统筹,要充分发挥市域统筹协调作用,完善政策措施,增强社会治理驱动力。在组织领导下,市、县两级党委政府主要领导任组长的平安建设领导小组联动联建,在市域社会治理现代化工作,成立市、县两级党委政法委书记任组长的推进市域社会治理现代化试点工作领导小组,实行试点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运行机制,构建“一办八组”工作格局,推动试点工作联动联建,在制度建设上,市、县两级已经累计出台《市域社会治理现



图为胡启望(左四)在郎溪县夏桥村调研基层社会治理和乡村振兴。
宋魁飞 摄

代化工作指引》等30余个文件、制度、方案,全力推进市域社会治理现代化试点工作。在责任落实上,健全完善试点工作调度例会机制,实行双月调和和专题调度相结合,研究部署相关重点工作。

“我们还建立市域社会治理现代化试点工作目标任务推进制度,实施目标任务清单化,明确责任单位和完成时限,加强督查督办。”胡启望说,宣城市委出台《关于认真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届四中全会精神推进市域治理现代化的决定》,将社会治理全面升级试点工作纳入对县市区和市直单位平安建设目标管理年度考核,作为全市各级党政领导干部平安建设工作实绩档案重要内容,严格落实综治领导责任制。

坚持法治保障 城乡一体运行

宣城市将每年1月确定为“机关集中学法月”,形成“阳历年开年学法、阴历年开年考法”的学习工作模式,突出“关键少数”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的养成。法治,在宣城市市域社会治理现代化试点工作的保障作用得到了充分发挥。

“为提高地方立法质效,增强法规地方特色,我们大力推进市域法治一体建设。”胡启望说,在市域社会治理地方立法上,坚持与市域社会治理现代化相适应的立法机制,用足用好市级地方立法权,积

极回应群众关注的社会治理存在的问题短板,加快推动在平安建设、网格化管理、矛盾纠纷多元化解等领域的立法工作,为营造良好的市域社会治理环境提供法治保障。

胡启望说,在市域法治一体化建设同时,宣城同步推进了市域政策一体统筹和城乡一体运行。市域政策一体统筹,就是要加强市域社会治理政策、制度、标准的制定和实施,通过强化市域统筹,推动建立市域一体统筹清单,确保市域社会治理“一盘棋”。推进城乡一体运行,就是要完善工作架构,构建横向到边、纵向到底的一体化市域社会治理综合指挥体系。

胡启望认为,做到城乡一体运行,要在县级层面加快打造县级综治中心、县级矛调中心两个中心的升级版,进一步推进机制融合,明晰职责任务,强化社会矛盾纠纷化解和社会风险综合治理,提升县城预警防范能力。在镇级层面,加强乡镇(街道)政法委员队伍建设,推进政法委员专任化配备,加快推进综治办(中心)统筹协调,重塑基层社会治理业务流,实现实战化运行。在村级层面,深入推进“党建+三治”乡村治理体系建设,不断巩固和提升网格的社会综治功能。

目前,宣城市,市、县两级综治中心全部落实机构编制,县级社会矛盾纠纷调处化解中心全部规范运行。全市乡镇(街道)综治办(中心)实现副科级建

制,乡镇(街道)政法委员专任化及政法津贴有效落实。实现“党建+三治”基层治理体系工作常态、长效推进,推进基层网格管理多网融合,形成市域社会治理“一张网”。

坚持强基导向 打造市域特色

“基层是社会治理的‘前沿战斗堡垒’,必须坚持强基导向,持续推动重心下移、资源下投、力量下沉,不断提升基层治理能力,在全域构建共建共治共享格局。”胡启望认为,建强基层,提升基层组织战斗力,要突出党建引领,深入推进“党建+三治”乡村治理体系建设;要深化基层自治,建立健全基层群众性自治组织职责清单制度,加强社区管理和标准化,合理设置各类议事平台,全面推动民事民议、民事民管、民事民办,提升基层自治的能力和水平。

近年来,宣城市聚焦平台打造,全面加强市、县、乡、村四级综治中心“国标化”建设提升改造,市域综治中心建设形成全链条,创新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县级社会矛盾纠纷调处化解中心全部建成并规范运行,“一乡一村一调解组织”全部建成,全面应用“宣城七大调解法”,诉调对接、警民联调、涉访调解、商会调解等多元化解有效联动,县域矛盾调处组织建设实现全覆盖。乡、村两级网格化服务中心依托综治中心或为民服务中心实现“多中心”融合建设,城乡社区网格覆盖率100%,基层网格化平台达到全方位,社会治理架构初步形成。

“我们积极打造市域特色,创新加强市域社会治理层级点面结合,不断推进‘一站式’矛盾纠纷平台和村(社区)矛盾纠纷就地化解工作,把矛盾纠纷隐患解决在基层,将重大风险防范化解在市域,确保不上行、不外溢。”胡启望说,宣城市按照市、县、乡、村四级统筹,县级负主责的原则,县市区委政法委牵头把原来分散在各个部门、多头受理、互不隶属的矛调功能整合起来,“多中心”进入“一中心”,努力实现矛盾纠纷化解在县域内,有力维护了社会大局和谐稳定。

淄博公安出台百项制度巩固教育整顿成效 建章立制助力公安工作高质量发展

□ 本报记者 姜东良 梁平妮
□ 本报通讯员 张珊珊

近日,山东省淄博市公安局接到山东瑞尚机械有限公司负责人的紧急求助:企业急需派遣员工赴印度尼西亚开展境外商务活动,否则将面临高额罚款。经出入境窗口的民警查证属实后,按照淄博市公安局“双十条”相关规定,立即启动“绿色通道”服务程序,出境员工提交申请第二天即拿到了证件。

这是淄博市公安局开展“我为群众办实事”实践活动的一个缩影。

“政法队伍教育整顿开展以来,淄博公安坚决落实中央和省委、市委决策部署,深入践行‘靠前一步、主动作为’警务理念,扎实推进‘我为群众办实事’实践活动,把建章立制作为促进教育整顿成果制度化、体系化、长效化的有力措施,打造‘四个铁一般’过硬公安队伍。”淄博市公安局政治部主任刘炜在接受《法治日报》记者采访时说。

目前,淄博市公安局已累计制定出台服务群众、执法办案、队伍建设等方面的制度机制共100项并编印成册。

服务大局优化营商环境

记者了解到,淄博市公安局紧紧围绕淄博市委“一号改革工程”,全力服务保障营商环境。今年3月起,连续推出《深化“放管服”改革优化营商环境工作意见》《关于落实“无证明城市”建设相关工作的通知》等一批提高办事效率、优化窗口服务、安商惠企便民的制度规定。

在深入调查研究,广泛征求意见的基础上,制定出台了市、县公安机关党委班子联系服务企业机制和服务企业发展《十条措施》《十条严禁》,全力打造“速度最快、效率最高、服务最优、群众最满意”的淄博公安服务品牌。

为落实“双十条”,淄博公安推出实施细则,严格督导推进,挂包联系1476家重点企业和418个重大项目,征求意见建议958条,涉企审批服务事项办理平均提速30%。

问题导向强化内部管理

教育整顿期间,淄博市公安局以问题整改促队伍管理,着力健全完善管人管权管事的高效制度机制。

以《淄博市公安局民警行为规范(试行)》为指引,全面系统地窗口接待、执法勤务、公务往来等各方面规范民警日常行为,持续抓紧抓实队伍正规化建设,提炼总结固化学习教育,线索核查、案件办理、顽瘴痼疾整治及干部监督管理等方面形成的好经验、好做法,梳理制定《关于进一步规范“一案三跟进”警示教育纪律处分执行工作的通知》等加强队伍管理的制度规定。

同时,针对排查、纠治的顽瘴痼疾问题,淄博市公安局通过集中治理、健全机制,开展培训等方式,把专项整治不断引向持续,引向深入,有效防止共性问题发生反弹。针对推进教育整顿过程中暴露和发现的问题等,多次召开专题会议,认真分析原因,找准问题症结,强化源头治理,有效促进队伍正规化建设。

构建“短期救济+长远保障”司法救助机制 余姚法院让法治更有温度公益更规范

□ 本报记者 王 春
□ 本报通讯员 郑珊珊

近日,浙江省余姚市人民法院与余姚市民政局、余姚市某公益基金会签订《共同推进“法与公益同行”合作备忘录》。该备忘录的签订,意味着余姚法院构建起了“短期救济+长远保障”司法救助机制,为在法院审判执行过程中发现的生活困难当事人提供资金救助、心理疏导、康复运动、就业帮扶等全方位、有针对性的公益服务,切实为当事人排忧解难,实现了人

民法院审判工作与社会组织、公益活动的融合治理。

据悉,此前,余姚法院针对民商事案件中受到伤害但无法获得赔偿以致生活困难的当事人,成立了“司法援助慈善基金”,综合考虑援助对象遭受的损失、家庭经济情况,维持当地基本生活水平所必需的最低支出、赔偿义务人实际赔付等情况,发放援助金。

据统计,截至目前,该院已发放司法援助慈善金等总计128.72万元,57人从中获益。由于援助慈善金只能缓解当事人眼前的困境,作用

有限,为进一步向特定当事人提供更加有效的援助,该院积极与当地社会公益组织对接,探索扩大救助的范围和内容。

备忘录签订后,余姚法院将依托某公益基金会丰富的社会爱心资源,筛选符合公益受助条件的案件当事人,精准匹配受助者和施助者之间的需求和要求,达到社会力量参与综合治理的深度融合,同时深化司法活动与社会组织、公益学院之间的合作机制,指导其有序、合法开展公益活动,使法治更有温度,使公益更规范。

扎实推进执行案款清理让群众更满意

本报讯 记者徐鹏

记者近日从青海省高级人民法院获悉,政法队伍教育整顿开展以来,青海全省法院将执行案款清理作为践行“我为群众办实事”、保障申请执行人胜诉权益的具体举措,按照最高人民法院要求,结合青海实际,明确目标,突出重点任务,多措并举扎实开展执行案款清理工作。

青海高院党组要求全省法院要进一步提高政治站位,把案款延期发放、不明款认领不及时等问题作为执行领域的顽瘴痼疾,结合队伍教育整顿立行立改,建章立制,立即启动“绿色通道”服务程序,出境员工提交申请第二天即拿到了证件。

这是淄博市公安局开展“我为群众办实事”实践活动的一个缩影。

“政法队伍教育整顿开展以来,淄博公安坚决落实中央和省委、市委决策部署,深入践行‘靠前一步、主动作为’警务理念,扎实推进‘我为群众办实事’实践活动,把建章立制作为促进教育整顿成果制度化、体系化、长效化的有力措施,打造‘四个铁一般’过硬公安队伍。”淄博市公安局政治部主任刘炜在接受《法治日报》记者采访时说。

目前,淄博市公安局已累计制定出台服务群众、执法办案、队伍建设等方面的制度机制共100项并编印成册。

这是淄博市公安局开展“我为群众办实事”实践活动的一个缩影。

“政法队伍教育整顿开展以来,淄博公安坚决落实中央和省委、市委决策部署,深入践行‘靠前一步、主动作为’警务理念,扎实推进‘我为群众办实事’实践活动,把建章立制作为促进教育整顿成果制度化、体系化、长效化的有力措施,打造‘四个铁一般’过硬公安队伍。”淄博市公安局政治部主任刘炜在接受《法治日报》记者采访时说。

目前,淄博市公安局已累计制定出台服务群众、执法办案、队伍建设等方面的制度机制共100项并编印成册。

案件当事人领取;对无法联系或逾期未领取的,暂时提存案款;对暂不具备发放条件的案款,严格按案款发放时限在系统中办理审批手续并注明原因。

同时,完善案款管理机制,强化节点监督,进一步提升执行案款管理信息化、规范化水平。研发案款到账提醒功能,对新到账案款,临近发放期限及时提醒。结合青海工作实际,加快制定《关于规范案款管理工作的规定》,进一步规范案款管理工作,加强对案款发放的动态管理,定期公布未清理案款统计情况,以有效防止边清边积现象发生。

下一步,青海高院执行局将继续把执行案款清理专项行动与政法队伍教育整顿结合起来,把教育整顿成果转化作为工作动力和执办案成效,持续推进“我为群众办实事”实践活动,切实解决群众反映强烈的突出问题,不断提升人民群众司法满意度和司法公信力。

□ 本报记者 阮占江 帅标
□ 本报通讯员 朱 煌

平安,民生所盼、发展之基。在湖南岳阳,平安建设历经岁月洗礼,一步一个脚印,铿锵有力——2017年,岳阳市被评为“全国社会治安综合治理优秀市”;2016年至2020年,4年被评为“全省综治工作先进市”;2016年至2019年,连续4年获评“中国最具幸福感城市”……

如今,又有喜讯传来:12月15日,平安中国建设表彰大会上,岳阳再次获评“平安中国建设示范市”。

一项项荣誉,是岳阳高位统筹推进平安建设与经济社会发展的最好奖励。一项项荣誉,是岳阳高位统筹推进平安建设与经济社会发展的最好奖励。一项项荣誉,是岳阳高位统筹推进平安建设与经济社会发展的最好奖励。

一块块奖牌,是对平安岳阳建设的最高褒奖,折射了岳阳社会治理与经济发展同步并肩、民生改善与平安建设携手同行,带给岳阳人民稳稳的幸福。

“‘平安中国建设示范市’这块金字招牌,是对岳阳多年来社会大局平安稳定、群众安居乐业的最好奖励。”岳阳市委副书记、市委政法委书记李肇说。

一批特色品牌 走出社会治理新路径

“你好,我奶奶卧床不起,需要补办身份证,希望公安民警上门服务。”12月21日,一个电话打给12345政府服务热线后,家住岳阳楼区东茅岭桥头社区的彭红女士很快等来了户籍民警。短短十多分钟,就为家里的百岁老人办好了身份证。

岳阳大力创新社会治理机制,推出“网格化+12345+110”三网融合联动模式,以12345热线平台为支撑,联通城管、公安、园林等市直89个职能部门和12个县(市、区)。一接到市民来电,12345接线员迅速分流热线事项,社区网格员通过手机终端将无法解决的事项推送到12345平台,平台分流到各职能部门,群众诉求得以迅速处理。

深化平安建设,必须相信群众、依靠群众、发动群众。岳阳市坚持人民主体地位,平安建设成为广大群众参与的生动实践,打造了一批具有岳阳特色、时代特征的社会治理品牌——

平江县以村民小组为单位,实行“组长+党员代表+群众代表”3人小组自治,保障群众参与权、受益权、监督权;岳阳楼区发挥基层党组织堡垒作用,以“网格”为支撑,创新“群英断是非”模式,把群众请上“评判席”,让“是非”接受公开评议;岳阳县级事务阳光工程,岳阳经开区“暖心房”议事厅、南湖新区“和姐工作室”等一批基层治理品牌,彰显了群众自治的生命力……

平安,作为改革发展的底线,已然成为平安岳阳的厚重底色,而创新社会治理,更能为百姓幸福“加码”。近两年,岳阳市公共安全事故、民商事案件年均下降35%以上。全市1817个村(社区)、“四无”村(社区)达297个。

一套“组合拳” 打出平安建设新高度

12月16日,某筹款平台的两位工作人员来到岳阳楼公安分局奇家岭派出所,报警称辖区一张姓男子涉嫌伪造病历,在该平台发起筹款后,诈骗善款。

接到报警后,岳阳楼公安分局高度重视,迅速对情况进行调查。经研判分析,民警发现王某确有诈骗的重大嫌疑,短短3天时间,民警就将王某抓获归案。

利剑出鞘,雷霆万钧。近年来,岳阳持续开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深入推进大要案攻坚、“打伞破网”“打财断血”,各级纪检监察机关、政法机关与行业监管部门协同配合、精准发力,以雷霆之势打掉一大批涉黑涉恶犯罪团伙,查处一批涉黑涉恶腐败和“保护伞”问题,并重点突出“问题导向”,针对损害群众安全感的突出问题,整合汇聚各方力量,亮利剑,出重拳,推进专项整治,把平安基石筑得更牢。

今年3月,岳阳大力开展政法队伍教育整顿,全面正风肃纪、反腐强警,坚持刀刃向内、刮骨疗毒,清除一批害群之马,整治一批顽瘴痼疾,全市政法队伍精神面貌焕然一新。

同时,岳阳还坚持以扫黑除恶专项斗争为牵引,持续开展“毒黄赌”等社会治安重点问题专项打击整治,地下“六合彩”集中整治、民转刑案(事)件防范、公共安全隐患整治、公众安全感提升等“五大攻坚”行动,社会治安整体水平日益提高,严重暴力犯罪案件持续减少,命案十万人发案数保持全省最少。

今年岳阳,社会大局持续稳定,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不断提升。

“这些年,人心聚了、风气好了,我们的幸福感更强了。”市民张先生感叹道。

科学研判预警 全方位守护百姓平安

“我们不断推进城乡末端感知系统建设,将人、地、事、物、组织等基本要素纳入系统,聚焦消防、交通、工地、重点人员、寄递物流、学校、幼儿园、商场等,做到信息掌握到位,预防预警到位,便民服务到位。”岳阳市委政法委相关负责人介绍说,岳阳市坚持每季度组织开展社会治安形势分析研判,对火车站及周边区域等17个社会治安重点地区和重点问题进行挂牌督办,全市社会治安秩序明显好转。

据统计,岳阳市本级共建立各类巡逻队83支,巡逻队员1600人,全市组建了近10万人的平安志愿者队伍,开展“网格化”巡逻、义务巡防、邻里守望、看门守栋等平安互助活动,守护了百姓的“平安梦”。

如今的岳阳,伴随着平安建设的深入推进,人民群众居家更加安心、出行更加放心、生活更加舒心,“平安岳阳”这张亮丽名片,成为岳阳大力实施“三高四新”战略,建设“三区一中心”的坚强保障。